

圍封隔離果斷必要 形成機制做好預案

葵涌邨逸葵樓出現群組爆發，特區政府昨日宣布2,700名住客傍晚六時起須居家隔離五天，直至下周三。今次是本港第一次實施大規模居家隔離，政府行動果斷值得肯定，更關鍵是圍封隔離工作要落到實處，其間的信息傳遞、物資配送等服務工作一定要跟上。同時，政府要借鏡內地的成功經驗，形成一套適合本港、行之有效的圍封隔離機制，做好各種情況的應對預案，協調各部門支援防疫工作，打好這場防疫仗。

衛生防護中心昨日在解釋是次行動時表示，圍封隔離逸葵樓2,700名住客十分有必要。根據目前的判斷，一名「超級傳播者」應該在1月16日至18日接觸大廈居民，根據Omicron病毒約三至五天傳播期，19日政府首次圍封發現樓內繼續有個案，未來幾天恐怕繼續有個案出現，為免病毒繼續傳出社區，圍封是科學、必要的行動。類似的圍封檢測在內地使用相當長時間，經實踐證明是遏止疫情擴散的重要手段行動，但本港在執行上需要做好多方面工作。

首先，居家隔離的目的是嚴防再有病毒流入社區，因此特區政府必須做好圍封範圍的把關工作。衛生署、警方必須24小時嚴格把守大廈出入口，確保居民不能再自出自由。同時要透過閉路電視等手段，保證樓內不同的住戶不能互相串門走動，以免病毒在樓內繼續傳播。

其次，必須做好每天的檢測工作，確保所有住戶都有參與檢測。對於部分行動不便的人士，政府要主動上門檢測。

再次，必須做好居家隔離的民生保障。居民居家隔離，不能外出購物，政府絕對要做好膳食和物資供應。除了必要的食物、藥物、衛生用品等日常必需品，居民若有其他合理迫切需要，政府應盡量滿足。政府要給居民設置服務熱線，保持

與居民緊密溝通，以備不時之需。這是本港第一次搞如此大規模的居家隔離，對政府是挑戰也是難得的經驗。特區政府各部門例如衛生署、房屋署、警方等，要通力合作，通過此次個案，摸索出一套符合本港實際情況的居家隔離常規機制，將來有需要時，就能更迅速啓動、有效控疫。

對居家隔離，難免會有個別居民一時未能接受，為此政府要積極耐心做好解說工作，勸喻市民積極配合防疫工作。同時要透過專家解釋居家隔離的必要性，並讓市民清楚法律責任。食衛局局長陳肇始明言，政府會嚴肅跟進不遵守限制與檢測宣告及強制檢測公告的情況，市民不要以身試法。根據《預防及控制疾病規例》，任何人士如未有遵從強制檢測公告即屬犯罪，可處定額罰款5,000元，並會收到強制檢測令。

對政府前晚對葵涌邨逸葵樓居民進行強檢，有居民反映做完強檢後，昨日早上無人在出入口把守檢查，居民仍然可以自出自由，認為政府訊息混亂。有立法會議員希望政府為全部居民進行小區檢測，畢竟葵涌邨有多幢樓宇，居民共用街市、商場及巴士總站，接觸頗多，應該擴大強檢規模。對於市民和議員的意見，政府要從善如流，加強防疫控制能力，包括圍封的力度和速度、組織調動檢測的能力、物資配送服務的能力，都要持續檢視提升，打造一支能迅速應對疫情小規模爆發的防疫隊伍。

第五波疫情仍未見頂，香港必須進一步提升大規模檢測和病毒追蹤的能力，更應根據疫情發展，做好最壞打算、做充分應對預案，政府要以保障市民健康安全為最大考慮，全力以赴、迎難而上，廣大市民亦應自覺配合、齊心抗疫，力爭早日控制疫情。

調查記協合法合理 新聞自由更有保障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香港記者協會近日接獲職工會登記局的查詢信件，有報道指局方要求記協交出過去數年的會員記錄、帳目等資料，惟記協其後否認但拒絕透露詳情，只稱會按局方要求在限期前回覆查詢。記協披着新聞同業機構的外衣，掩飾其反中亂港政治組織的真面目，長期用違反專業誠信操守的伎倆，縱暴煽仇作惡多端，早已入神共憤，更存在違法運作之重大嫌疑，社會各界均強烈要求調查記協違法違規的行為。職工會登記局展開對記協的調查，合法合理，依法對任何工會組織進行必要的規管，傳遞明確信息，任何機構都沒有凌駕法律、不受約束的特權，調查不僅與新聞自由無關，而且有利工會組織、新聞機構守法運作，更好地保障新聞自由。

記協的惡行多不勝數，包括利用新聞自由作為擋箭牌，長期充當《蘋果日報》、《立場新聞》等反中亂港喉舌的保護傘；與現已停止運作的「國際特赦組織香港分會」聯合舉辦所謂「人權新聞獎」，利用獲獎「作品」造謠抹黑新疆，淪為外力反華的工具；經常以毫無事實根據的所謂新聞攻擊中央和特區政府「打壓新聞自由」；香港國安法實施後，記協更發聲明詆毀國安法條文「嚴苛」，抹黑國安法令人權保障「將變得毫無意義」云云。

更為人詬病的是，記協被揭發濫發會員證，學生會員證只需付20元就得手，連13歲小童都能透過記協輕易成

為「學生記者」，在修例風波期間有不少「童記」身處暴亂現場，不僅令這些「童記」承受巨大人身安全風險，更涉嫌向青少年「洗腦」，令違法暴亂火上澆油，但時任記協主席竟不認為「童記」採訪現場有錯。社會各界、廣大市民早已質疑，記協有否持守作為新聞機構最珍視的客觀中立原則，其所作所為是否合法合規，記協究竟是真材實料的職工會組織，還是不折不扣的政治組織。保安局局長鄧炳強曾要求記協應主動公開過去幾年收到的金錢，包括是否外國政治團體或人物等捐款，並公開會員名單，開誠布公。不過，記協一直拒絕。

香港是法治社會，任何人和組織都沒有不受法律規管的權利。職工會登記局負責執行《職工會條例》及《職工會登記規例》，以促使職工會依據法例及其組織規則管理會務。對涉嫌違反《職工會條例》的已登記職工會，登記局作出跟進理所當然、權責所在。而且，職工會登記局的跟進工作不一定在收到投訴時才展開，有責任根據其掌握的資訊作出主動跟進。

記協作為在職工會登記局登記註冊的組織，接受登記局的調查，按照要求毫無保留地提交資料，坦白回應質詢，完全符合法律的規定。基本法和港相關法律充分保障新聞自由，記協依法運作，嚴格遵照新聞採守辦事，享受的採訪報道自由、會員權益也更有保障。

北環線主線行地底 料2034年完工

港鐵指避免破壞周邊生態 預計第一階段明年施工

引領香港未來20年的「北部都會區」計劃正逐步展開，計劃其中一項關鍵就是建設北環線鐵路，以打通連接新界東西的「任督二脈」。港鐵總經理新界（工程項目）沈鵬搏日前向傳媒介紹，港鐵已初步完成北環線的設計工作，預計明年開始第一階段古洞站的施工，料2027年完工並投入使用，而整體線路將於2034年完工。考慮到技術、環境影響和未來發展等因素，港鐵將以地底方案進行進一步研究。

◆香港文匯報記者 唐文

沈鵬搏表示，港鐵自2020年底接手北環線工作後積極籌劃，公司專門成立了項目辦公室，並建立了逾百人的工程團隊，希望線路能夠配合香港未來的市區規劃。

選址設於「北都」市中心

他將北環線建設歸納為兩個階段，首階段是與東鐵線水上站連接的古洞站，早於20年前規劃落馬洲支線時已計劃設立該站，遠早於北環線整體成形，故亦將最先投入施工。目前，古洞站選址已基本完成，會設於古洞新發展區市中心位置，位於馬草壟路與河上鄉路交界附近，明年即可動工，料2027年完工並投入使用。

項目第二階段是主體線路施工及建設新田、牛潭尾及凹頭三個車站。沈鵬搏表示，三個站點選址仍在研究，由於線路幾乎覆蓋整個北區，希望詳細聆聽多方意見後才作決定。主體線路方面，最初港鐵交給特區政府的可行性報告中有地面行車和地底行車兩種方案，目前經過綜合評估，以地底方案進行進一步研究。

他解釋，有關安排主要出於三方面考慮，首先是技術因素，設計線路需要滿足基本行車安全，例如平路、斜路比例適當，沿途地質成分等，同時也要考慮市民轉乘其他交通工具的方便程度。



◆沈鵬搏日前向傳媒介紹，港鐵已初步完成北環線的設計工作，整體線路將於2034年完工。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其次是對周邊生態的破壞，地下行車較地面影響低。沈鵬搏說：「我們很直觀就能感覺地面有建築及行人一定會對周遭濕地環境造成影響，地底建設當然也會有影響，比如地下水、噪音等，雖然無法全面評估，但根據我們過往經驗，地下的影響相對地面低。而且地面建設如果破壞濕地，需要做濕地補償，耗時相當長，時間成本效益不足。」他透露，目前北環線的環評工作已經展開，有望於今年內完成。

地底行車釋放更多地面空間

同時，在地底行車亦能釋放更多地面空間，節省收地成本，亦有助於未來建設房屋、商場、社區休閒空間等。

沈鵬搏表示，除部分車站出口、逃生通道及通風設施外，港鐵方面希望北環線主線路全部埋入地底，但強調上述方案暫時僅是建議，並非最後定案。被問及若遭到公眾反對會如何應對，沈鵬搏坦言，方案在公眾心中肯定無法拿到100分，會盡量聽取持份者意見。

他續說，第二階段的主線施工預計於2025年展



◆沈鵬搏指，古洞站選址已基本完成，料2027年完工並投入使用。資料圖片

開，2034年完工。「這條線不是為現在服務，我們要考慮20年後，配合北區的整體發展。」為打造這條未來感十足的鐵路，港鐵會將減碳、人工智能、數碼建築等前沿概念融入工程，例如使用BIM（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建築資訊模型技術）模擬有乘客後的地鐵站細節，令設計更人性化，部分人手操作將改為中央監控，及在車站建設回收雨水和自然空氣循環系統，以追求環保等，希望能給市民耳目一新的感受。

特寫

田北辰·規避收地 應提前兩年完工

港鐵公布北環線地底行車方案，各界反應不一。有工程界人士認為做法可以理解，雖然地底建築造價可能差10倍，但考慮時間及土地成本最後可能相差無幾。「實政圓桌」立法會議員田北辰則認為，港鐵應該公布更詳細的預算及適當提前時間表，既已規避了耗時較長的收地流程，理應加快進度，完工時間應提前至少兩年。

田北辰日前向香港文匯報表示，港鐵方面應公開預算細節，令地下通車的方案更有理據。他引述運輸及房屋局於2020年底公布的北環線兩期預算，約為620億元，「挖隧道確實需要更多錢，但要看究竟多幾多，如果多十幾億元，都可以接受，若多出百億元開支，就明顯不划算。」

節省收地時間但整體工程進度不變，他認為亦不可取：港鐵之前給出2034年預計完工，是包括收地的用時，但若現在要規避收地，就應將目標提前至少兩年，甚至應提早至2030年才屬理想。

地面特殊地質未必適合施工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劉國勳則對港鐵採用地下行車表示歡迎。他認為方案不會阻礙地面發展空間，但北環線兩個階段的完工時間太慢，要求兩個階段的工程應同步進行，以配合預計於2026年起陸續入伙的新界東北發展區居民，以免出現「人到車未到」的情況。

對於新田、牛潭尾和凹頭站選址仍在研究當中，他質疑港鐵為何在公布3站後超過3年，仍要花時間就選址作研究。他促請港鐵盡快就北環線支線展開研究，而特區政府亦應考慮引入其他鐵路公司興建，以免港鐵無法同時承擔太多工程。

香港工程師學會前任會長梁廣灝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能夠理解港鐵的地底行車方案。他解釋，若按照極粗糙的普通工程計算法則，地面、架橋及地底三種建設鐵路的方法，成本比例約為1:3:10，但在具體實際操作中，地底通車可走直線，地面則難免需要迂迴繞路，部分地面還可能是特殊地質，未必適合施工。

同時，無論架橋或者地面行車都需要收地，令流程冗長，時間成本同時也是人力成本，會數倍增加預算，故種種因素集合考慮，他認為選擇地底行車是理性做法。

◆香港文匯報記者 唐文

政府擬本年度向立會提交約40條例草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馮禮士）行政長官鄭偉日前去信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主席李慧琼，預告特區政府提交本年度的立法議程，有關的條例草案中多項涉及土地房屋、民生發展，包括精簡與土地發展相關法定程序的《城市規劃修訂條例草案》、取消強積金對沖安排的條例草案、落實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條例草案等。

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主席、民建聯李慧琼昨日在內會會議上匯報與政務司司長李家超的會面情況時引述政務司司長李家超指，特區政府計劃未來一年向立法會提交約40條例草案。

李慧琼引述李家超表示，特區政府計劃於未來一年向立法會提交約40項條例草案，其中15項草案於上半年提交，又表示期望盡快分批與議員會面，建

立良好行政立法關係。

含精簡與土地發展相關程序

鄭偉日前已去信李慧琼，提交本年度的立法議程，共有37項條例草案。上半年的草案包括取消強積金對沖安排的條例草案、更新香港版權制度的《版權修訂條例草案》、規管即棄塑膠器具的條例等；下半

年，政府將提交包括落實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條例草案、精簡與土地發展相關法定程序的《城市規劃修訂條例草案》、加重殘酷對待動物罪行罰則的《防止殘酷對待動物修訂條例草案》等。

至於有關行政長官施政報告辯論安排，特區政府安排2月16日至18日舉行施政報告致謝議案辯論，並分四個環節進行。